

會議日程

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

第 20 屆第 11 次臨時會預定議事日程表

日 期	星 期	議 程	時 間			
			上午 09：00～12：00			下午 2：00～5：30
3 月 1 日	三	報 到	預備會議 開幕典禮	第 一 次 會 議	審議鄉公所 提案	審議鄉公所提案
3 月 2 日	四	第 二 次 會 議	審 議 鄉 公 所 提 案			審議鄉公所提案
3 月 3 日	五	第 三 次 會 議	一、審議鄉公所提案 二、討論代表提案 三、人民請願案 四、臨時動議 五、閉 會			
備		註	1. 代表及鄉公所提案，請於開會前 5 日以書面送交本會彙辦，電子檔請一併寄至本會承辦人電子信箱。 2. 鄉公所提案請自行印製 18 份，送交本會。 3. 本會預定議程表得視實際情形調整之。			

會議紀錄

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1 次臨時會 開幕典禮暨預備會議

預備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上午 11 時 30 分

地 點：本會會議室

出 席：游主席見璋、莊副主席漢銘、吳代表日隆、簡代表阿忠、藍代表
信惠、吳代表朝煌、吳代表秋玫、游代表三郎、張代表永德、林
代表森枝

列 席：本會秘書林啟祥

主 席：游主席見璋

紀 錄：陳碧慧

主席宣告開議

(一) 報告事項：

1.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0 人，宣告開議。
2. 本會秘書報告本次議事預定議事日程表及其他事項。

(二) 討論事項：

討論本次會議事日程。

開幕典禮暨第 1 次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上午 11 時 45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游主席見璋、莊副主席漢銘、吳代表日隆、簡代表阿忠、藍代表
信惠、吳代表朝煌、吳代表秋玫、游代表三郎、張代表永德、林
代表森枝

列 席：鄉長林錫忠、行政室主任葉建河、民政課課長黃吉昇、財政課課
長黃海濤、工務課課長鄭志昌、農經課課長林志洋、社會課課長
林靜瑩、主計室主任謝媛苓、人事室主任林太銘、政風室主任游
宗諺、幼兒園園長（代）黃淑蘭、清潔隊隊長（代）兼代圖書館
管理員林聰聖、觀光所所長黃偉綸、本會秘書林啟祥。

主 席：游主席見璋

開幕典禮（行禮如儀）

主席致開會詞（詳另錄）

紀 錄：陳碧慧

（一）報告事項：

1.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0 人，宣告開議。
2. 本會秘書報告。（略）

（二）討論事項：

鄉公所提案：

1. 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5 年下半年度環境清潔考核」獎勵金計新台幣 22 萬 2,70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2. 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6 年度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」計新台幣 68 萬 5,506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3. 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所辦理「106 年度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計畫」本所配合款計新台幣 8 萬元(含保險費、燃料稅、行照牌照費等)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4. 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所辦理「宜蘭縣 106 年度推動建構資源回收站工作專案計畫-幸福宜蘭資收小站」經費計新台幣 38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5. 本所辦理「營造友善城鄉環境—環境整頓清理」乙案，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200 萬元，另本所配合款 35 萬 3,000 元，墊付款共計 235 萬 3,000 元整，提請貴會審議。
6. 為本所辦理 106 年宜蘭縣礁溪鄉推動社區營造三期計畫案，相關經費計新台幣 100 萬元(文化部核定補助新台幣 83 萬 3,000 元、公所配合款 16 萬 7,000 元)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
散 會：下午 17：30 分。

第 2 次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 日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游主席見璋、莊副主席漢銘、吳代表日隆、簡代表阿忠、藍代表信惠、吳代表朝煌、吳代表秋玫、游代表三郎、張代表永德、林代表森枝

列 席：鄉長林錫忠、行政室主任葉建河、民政課課長（代）洪淑惠、財政課課長黃海濤、工務課課長鄭志昌、農經課課長林志洋、社會課課長林靜瑩、主計室主任謝媛苓、人事室主任林太銘、政風室主任游宗諺、幼兒園園長（代）黃淑蘭、清潔隊隊長（代）兼代圖書館管理員林聰聖、觀光所所長黃偉綸、本會秘書林啟祥。

主 席：游主席見璋

紀 錄：陳碧慧

第 3 次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上午 11 時 00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游主席見璋、莊副主席漢銘、吳代表日隆、簡代表阿忠、藍代表信惠、吳代表朝煌、吳代表秋玫、游代表三郎、張代表永德、林代表森枝

列 席：鄉長林錫忠、行政室主任葉建河、民政課課長（代）洪淑惠、財政課課長黃海濤、工務課課長鄭志昌、農經課課長林志洋、社會課課長林靜瑩、主計室主任謝媛苓、人事室主任林太銘、政風室主任游宗諺、幼兒園園長（代）黃淑蘭、清潔隊隊長（代）林聰聖兼代圖書館管理員林聰聖、觀光所所長黃偉綸、本會秘書林啟祥。

主 席：游主席見璋

紀 錄：陳碧慧

一、報告事項：

1.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0 人，成立第 3 次會議。
2. 秘書宣讀第 1 次會議紀錄（略）。

二、討論事項：

（一）鄉公所提案：

1. 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5 年下半年度環境清潔考核」獎勵金計新台幣 22 萬 2,70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2. 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6 年度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」計新台幣 68 萬 5,506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3. 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所辦理「106 年度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計畫」本所配合款計新台幣 8 萬元(含保險費、燃料稅、行照牌照費等)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4. 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所辦理「宜蘭縣 106 年度推動建構資源回收站工作專案計畫-幸福宜蘭資收小站」經費計新台幣 38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5. 本所辦理「營造友善城鄉環境—環境整頓清理」乙案，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200 萬元，另本所配合款 35 萬 3,000 元，墊付款共計 235 萬 3,000 元整，提請貴會審議。
6. 為本所辦理 106 年宜蘭縣礁溪鄉推動社區營造三期計畫案，相關經費計新台幣 100 萬元(文化部核定補助新台幣 83 萬 3,000 元、公所配合款 16 萬 7,000 元)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
（二）代表提案：

1. 白雲村白石腳路 39 巷 T 形路口有個反射鏡照東邊，可是西邊欠一片照西邊，請公所加裝一片向西邊反射鏡以維護人車安全。
2. 本鄉礁溪國小前路段交通頻繁，為維護民眾出入安全，請礁溪警分局於上述路段儘速裝設監視器。

3. 請於三民村七結路 54 號前 50 至 60 公尺左右路面破損不堪, 亟待鋪設柏油以方便民眾出入。
4. 請於白雲村 1 鄰白石腳路 53 巷底新設路燈 1 盞。
5. (1)建請公所於本鄉連接三村 (德陽村、玉石村、白雲村) 下埔排水線之柏油路面重新鋪設, 以利行車安全
(2)建請鋪設起訖 (礁溪奇立丹路-陳姓庄-份尾橋-大竹圍之頭城鎮交界處)。
6. 建請公所於本鄉龍泉路 148 巷丁字路口裝設號誌燈。
7. 白鵝東西二十九路柏油請能重新鋪設。

(三) 臨時動議：

1. 建請公所於匏崙村華美三條巷道施設道路標誌, 以維護民眾行車安全。
2. 常見首都及葛瑪蘭客運公司未依核定路權行駛本鄉道路, 除造成路面破損並危及行車安全, 建請公所轉請有關單位加強管理。
3. 建請公所於舊有市場改建活動大樓時, 除建置大忠、大義二村活動中心, 也應將六結村活動中心納入規劃設置。
4. 本席有於年初至觀光所洽辦業務, 適逢所長公差至今未獲回應之情事, 請公所加強內部管理。
5. 農耕期間許多代耕業者常造成農路路面汙染, 影響人車通行安全, 建請公所加強稽查取締。

散會：下午 17:30 分。

詞 演

演 詞

游主席見璋致開幕詞

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

鄉長、各位代表同仁及各課室主管，大家早！今天是本屆第 11 次臨時會，時間過得很快，本屆任期只剩下 1 年 9 個月又 24 天，所會之間的磨合期已大致底定，各課室在預算的執行，花 1 元有 1 元的成效是正常；1 元有 2 元是認真；1 元有 3 元是有用心；又如果花 1 元只有 0.5 元的效果是要檢討；花 1 元只有 0.2 元是浪費公帑，希望各課室主管日後在預算的執行能夠更有效率，對業務上的執行也要再用心加強。

另外，在議事廳上各代表就鄉政的討論，並不是針對個人，而是為全鄉的進步，對公共事務議題的討論及建議，常有剛在會議上討論的事，鄉民就來詢問的情形，希望以後要注意避免。

過去這段時間，本會對於鄉長的鄉政都很支持及配合，希望各課室主管日後也要更認真用心。現在先請鄉長做施政報告。

演 詞

游主席見璋致閉幕詞

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

感謝鄉長、各位代表同仁及各課室主管，希望各課室對本會期代表的提案及臨時動議能用心執行，共同為本鄉努力。

自 20 屆以來，本席即要求公所對各代表建議事項執行後應該要回報，至今卻仍未確實落實。另外，希望各課室能效法清潔隊努力爭取上級補助款，課室主管也應要求所屬課員認真負責。據本席觀察，清潔隊及社會課主管表現優異，希望其他課室檢討改進。

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，感謝各位！

議決案

鄉公所提案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別：環保類

編號：01 號

案由：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5 年下半年度環境清潔考核」獎勵金計新台幣 22 萬 2,70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 106 年 2 月 7 日府環廢字第 1060003206 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6 年度第一次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別：環保類

編號：02 號

案由：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6 年度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」計新台幣 68 萬 5,506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05 年 12 月 19 日環廢字第 1050034796 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6 年度第一次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別：環保類

編號：03 號

案由：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所辦理「106 年度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計畫」本所配合款計新台幣 8 萬元(含保險費、燃料稅、行照牌照費等)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06 年 1 月 20 日環廢字第 1060002082 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6 年度第一次追加（減）預算

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別：環保類 編號：04 號

案由：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所辦理「宜蘭縣 106 年度推動建構資源回收站工作專案計畫-幸福宜蘭資收小站」經費計新台幣 38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06 年 2 月 10 日環廢字第 1060003731 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6 年度第一次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別：觀光類 編號：05 號

案由：本所辦理「營造友善城鄉環境—環境整頓清理」乙案，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200 萬元，另本所配合款 35 萬 3,000 元，墊付款共計 235 萬 3,000 元整，提請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06 年 2 月 7 日環廢字第 1060002688 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6 年度第一次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別：社會類 編號：06 號

案由：為本所辦理 106 年宜蘭縣礁溪鄉推動社區營造三期計畫案，相關經費計新台幣 100 萬元（文化部核定補助新台幣 83 萬 3,000 元、

公所配合款 16 萬 7,000 元)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105 年 5 月 26 日宜文發字第 1050003748A 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6 年度第一次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代表提案

提案人：藍代表信惠 編號：01 號

附署人：游主席見璋、張代表永德

案由：白雲村白石腳路 39 巷 T 形路口有個反射鏡照東邊，可是西邊欠一片照西邊，請公所加裝一片向西邊反射鏡以維護人車安全。

理由：同案由。

辦法：請公所工務課會勘設置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藍代表信惠 編號：02 號

附署人：游主席見璋、張代表永德

案由：本鄉礁溪國小前路段交通頻繁，為維護民眾出入安全，請礁溪警分局於上述路段儘速裝設監視器。

理由：去年 105 年 7 月 13 日有相關單位於礁溪國小前路口會勘監視器設置事宜，為何快一年還沒動靜，為維護民眾出入安全，請於上述路段裝設監視器。

辦法：請公所發文宜蘭縣警察局礁溪分局儘速設置監視器以維護民眾安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藍代表信惠

編號：03 號

附署人：游主席見璋、張代表永德

案由：請於三民村七結路 54 號前 50 至 60 公尺左右路面破損不堪，亟待鋪設柏油以方便民眾出入。

理由：三民村七路 54 號前路面破損不堪，民眾出入極為不便，亟待鋪設柏油以利通行。

辦法：請公所工務課會勘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吳代表朝煌

編號：04 號

附署人：吳代表秋玟、張代表永德

案由：請於白雲村 1 鄰白石腳路 53 巷底新設路燈 1 盞。

理由：白雲村 1 鄰白石腳路 53 巷底入夜黑暗，村民盼望在巷底新設路燈 1 盞，以維護民眾出入安全。

辦法：建請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張代表永德

編號：05 號

附署人：吳代表朝煌、藍代表信惠

案由：一、建請公所於本鄉連接三村（德陽村、玉石村、白雲村）下埔排水線之柏油路面重新鋪設，以利行車安全
二、建請鋪設起訖（礁溪奇立丹路-陳姓庄-份尾橋-大竹圍之頭城鎮交界處）。

理由：同案由。

辦法：建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張代表永德

編號：06 號

附署人：吳代表朝煌、藍代表信惠

案由：建請公所於本鄉龍泉路 148 巷丁字路口裝設誌燈。

理由：一、該路段為一轉彎處汽機車車速過快經常與巷內人員碰撞，危及百姓生命安全

二、閃光號誌如無法裝設請公所加以改善人車安全。

辦法：建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游代表三郎

編號：07 號

附署人：林代表森枝、簡代表阿忠

案由：白鵝東西二十九路柏油請能重新鋪設。

理由：同案由。

辦法：建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臨時動議：

提案人：莊副主席漢銘

編號：01 號

附署人：吳代表日隆、簡代表阿忠、吳代表秋玫

案由：建請公所於匏崙村華美三條巷道施設道路標誌，以維護民眾行車安全。

理由：同案由。

辦法：建請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張代表永德

編號：02 號

附署人：藍代表信惠、吳代表朝煌、游代表三郎

案由：常見首都及葛瑪蘭客運公司未依核定路權行駛本鄉道路，除造成路面破損並危及行車安全，建請公所轉請有關單位加強管理。

理由：同案由。

辦法：建請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藍代表信惠

編號：03 號

附署人：吳代表日隆、張代表永德、林代表森枝

案由：建請公所於舊有市場改建活動大樓時，除建置大忠、大義二村活動中心，也應將六結村活動中心納入規劃設置。

理由：同案由。

辦法：建請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藍代表信惠

編號：04 號

附署人：吳代表日隆、簡代表阿忠、張代表永德

案由：本席有於年初至觀光所洽辦業務，適逢所長公差至今未獲回應之情事，請公所加強內部管理。

理由：同案由。

辦法：建請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游代表三郎

編號：05 號

附署人：簡代表阿忠、吳代表秋玟、林代表森枝

案由：農耕期間許多代耕業者常造成農路路面汙染，影響人車通行安全，建請公所加強稽查取締。

理由：同案由。

辦法：建請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附 錄

代表出席一覽表

席號	1	2	4	5	6	7	8	9	10	11	合
姓名 日期	吳日隆	簡阿忠	游見璋	莊漢銘	藍信惠	吳朝煌	吳秋玟	游三郎	張永德	林森枝	計
106.3.1											10
106.3.2											10
106.3.3											10
合計	3天	3天	3天	3天	3天	3天	3天	3天	3天	3天	30天
備註	× △ / : : : 代表請假 代表缺席 代表出席										

議決統計表

提案類別	鄉公所提案	代表提案	臨時動議	人民請願案	合計
民政					
財政					
主計					
工務		7	2		9
農經					
社會	1		1		2
幼教					
行政					
圖書					
環保	4		1		5
觀光	1		1		2
合計	6	7	5		18